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经 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委托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长江资管康恩贝 1 号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进行操作管理。《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告。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方案，截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合计划以竞价交易方式（二级市场）已完成康恩贝股票的购买计划，累计买入康恩贝股票 41,246,137 股，购买的康恩贝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 12 个月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具体详见 2017 年 1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临 2017-006 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 6 个月的持股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情况

1、截至2017年1月25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合计划以竞价交易方式（二级市场）累计买入康恩贝股票41,246,137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295,604,464.34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7.17 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251,073万股的1.64%。

2、根据《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购买完成公告之日起计算，即2017年1月25日至2018年1月24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过锁定期。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开始计算，即2016年8月19日至2018年8月18日。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已届满，未出现退出或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总额超过公司股本10%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合计划仍持有康恩贝股票41,246,137股，在锁定期满后没有进行过卖出操作。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股份处置办法

根据《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当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时，由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在届满或终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

若员工持股计划届满时，集合计划所持资产仍包含标的股票，具体处置办法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与资产管理机构协商确定。

三、其他说明

在2018年8月18日存续期届满前，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可通过集合计划以竞价交易方式（二级市场）和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所持有的41,246,137股康恩贝股票，后续公司将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出售情况和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2月13

日